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

2022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: 2022 年第四季度,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 0 股, 本次行权后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。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”) 采用自主行权方式,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, 第二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间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;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, 第二个实际行权期间为 2022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6 日。现将激励计划 2022 年第四季度的自主行权(以下简称“本次行权”) 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激励计划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

2020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期间, 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, 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 公司实施了激励计划, 并进行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期权授予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、2020 年 11 月 3 日、2020 年 11 月 10 日、2020 年 11 月 19 日、2020 年 12 月 3 日、2020 年 12 月 18 日、2020 年 12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

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及附件。

2021年11月8日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调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、股票期权数量，批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，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行权。其中，因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.00元（含税），董事会同意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407.09元/股调整为395.09元/股。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、2021年11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及附件。

2022年5月20日，因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6.00元（含税）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95.09元/股调整为379.09元/股。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及附件。

2022年10月26日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调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，批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，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行权。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、2022年11月12日、2022年11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及附件。

2022年12月29日，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调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、注销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。其中，因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4.00元（含税），董事会同意将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79.09元/股调整为365.09元/股。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及附件。

二、本次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

(一) 2022 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

1.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数量

类别	姓名	职务	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(份)	2022 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(份)	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(份)	第一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占当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(%)
首次授予	翟健	董事	12,000	0	0	0.00
	核心技术(业务)人员(41人)		230,468	0	1,930	0.84
小计			242,468	0	1,930	0.80
预留授予	核心技术(业务)人员(1人)		12,000	0	0	0.00
合计			254,468	0	1,930	0.76

2.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数量

类别	姓名	职务	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(份)	2022 年第四季度行权数量(份)	第二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(份)	第二个行权期累计行权数量占当期可行权数量的比例(%)
首次授予	翟健	董事	9,000	0	0	0.00
	核心技术(业务)人员(41人)		174,090	0	0	0.00
小计			183,090	0	0	0.00
预留授予	核心技术(业务)人员(1人)		9,000	0	0	0.00
合计			192,090	0	0	0.00

因 4 名激励对象离职,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,于 2022 年 11 月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47,32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,其中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注销数量合计 18,748 份,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注

销数量合计 14,288 份。

(二) 行权股票来源情况：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。

(三) 行权人数：2022 年第四季度无激励对象行权。

三、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

(一) 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：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方式，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上市交易。

(二) 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：2022 年第四季度，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0 股。

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，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
(三) 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

类别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 数量(股)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(股)	比例		数量(股)	比例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%	0	0	0%
无限售条件股份	71,866,482	100%	0	71,866,482	100%
总计	71,866,482	100%	0	71,866,482	100%

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四、本次行权结果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

2022 年第四季度未有激励对象行权，不涉及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4日